



首屆粵港澳台大學生藝術管理技能精英邀請賽 章程

一、前言

首屆粵港澳台大學生（含碩士研究生）藝術管理技能精英邀請賽由星海音樂學院主辦，星海音樂學院藝術管理系承辦，將於2017年5月26-27日舉辦。大賽為粵港澳台藝術管理學子提供創意展示空間及交流平台，旨在促進區域內藝術管理學生專業發展、展示院校藝術管理專業核心能力培養成果、加強院校間專業交流與資源共享，共同推動藝術管理專業教育發展。

二、組織機構

主辦：星海音樂學院

承辦：星海音樂學院藝術管理系

三、參賽資格

本次比賽將以邀請的方式，獲邀院校選送選手參加比賽，選手限於大學本科生與碩士研究生。

四、比賽設置

本次比賽包含以下三個板塊：

The 1st Invitational Competition of Arts Management Skills for College Students in
Canton, Hong Kong, Macau and Taiwan
2017.5.26-27



1.項目策劃比賽 旨在鍛鍊學生溝通表達、協調合作與創意策劃的能力。大賽將以抽籤的方式組成跨校新團隊，在一天一夜的時間內合作策劃一個完整的藝術活動方案。

比賽題目將提供一定的素材（比如一張照片，一段文字等），策劃宗旨由學生自己發掘。學生需要從題目給出的素材里尋找最觸心的主題，圍繞其策劃藝術活動方案，表達對此素材的理解。策劃方案須具備可行性。

2.藝術管理知識競賽 旨在檢測各校參賽隊伍的藝術管理專業知識與技能水平。競賽分為藝術管理專業寫作和藝術管理專業知識問答兩個部分，由各校所派出的5名學生為一團隊。藝術管理專業寫作採用命題寫作方式，各參賽隊伍選派一名選手參賽；藝術管理專業知識問答採用團隊搶答方式。

3.藝術專長比賽 旨在考核藝術管理學生的自身表演藝術素養。學生可以選擇任何表演藝術種類（音樂、舞蹈、戲劇、雜技等）參賽，不限藝術表演形式，同校5名學生為一團隊，可以選擇任意組合參賽（可選擇1人或組合表演）。

五、日程安排

日期	時間	內容
2017年5月25日	14:00-17:00	與會人員報到
	17:30	比賽抽籤



	公布項目策劃比賽題目	
	18:30	評委會議
2017年5月26日	14:00-15:30	粵港澳台藝術管理學科建設研討會
	19:00-21:30	項目策劃比賽
2017年5月27日	9:00-10:30	藝術管理知識競賽（專業寫作）
	14:00-15:30	藝術管理知識競賽（知識問答）
	16:00-17:30	藝術專長比賽
	18:00-18:30	閉幕式暨頒獎典禮

六、評委

本次比賽評審團由專業學者、業界專家及獲邀院校選派教師評委組成。

七、獎項設置

本邀請賽設有各板塊獨立分獎項與總獎項。

1. 獨立分獎項：獨立分獎項為項目策劃比賽、藝術管理知識競賽、藝術專長比賽三個板塊中分別下設的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每個獎項僅有一個名額。若前三名出現分數相同的情況，將由評審團主席組織評審討論決定最終結果。



獎勵如下：

比賽名稱	獎項	名額	獎金 (人民幣:元)	積分
項目策劃 比賽	第一名	1	无	3
	第二名	1	无	2
	第三名	1	无	1

比賽名稱	獎項	名額	獎金 (人民幣:元)	積分
藝術管理 知識競賽	第一名	1	8,000	3
	第二名	1	6,000	2
	第三名	1	4,000	1

比賽名稱	獎項	名額	獎金 (人民幣:元)	積分
藝術專長 比賽	第一名	1	8,000	3
	第二名	1	6,000	2
	第三名	1	4,000	1

2. 總獎項：總獎項為粵港澳台大學生藝術管理技能精英邀請賽一等獎、二等獎、三等獎，每個獎項只有一個名額。總獎項將依據各院校在三個比賽板塊中所獲的積分之和由高至低排序產生。若前三名出現積分相同的情況，將由評審團主席組織評審討論決定最終排名結果。

獎勵如下：

比賽名稱	獎項	名額	獎金 (人民幣:元)
粵港澳台大學生藝術 管理技能精英邀請賽	一等獎	1	10,000
	二等獎	1	8,000



八、報名方式

本比賽採取邀請賽方式，受邀院校可最終選送 5 名學生參賽，包含在讀本科生與研究生，男女不限，參賽者比賽當日必須仍為該校註冊在讀學生。

參賽者必須保證報名信息真實有效，如發現有不實情況，一律取消其參賽資格。

九、報名材料

1. 參賽回執（見附件一）

確認可以參賽的受邀院校請於 2017 年 3 月 10 日之前發送參賽回執至大賽組委會郵箱: xhlamp@sina.com, 郵件請注明：單位名稱+粵港澳台大學生藝術管理技能精英邀請賽回執；

2. 參賽選手資料

(1) 參賽信息表（見附件二）

(2) 參賽選手資料（包括：個人簡歷；全身及半身三個月內近照各 1 張；jpg 格式,300dpi 以上）

已提交回執的參賽院校須於 2017 年 4 月 10 日前提交以上參賽選手



星海音樂學院
XINGHAI CONSERVATORY OF MUSIC

材料至大賽組委會郵箱：xhlamp@sina.com, 郵件請注明：單位名稱+
粵港澳台大學生藝術管理技能精英邀請賽賽。

十、 注意事項

- 1.所有參賽者比賽當日必須仍為代表學校註冊在讀的藝管相關專業學生；
- 2.本次比賽官方語言為普通話；
- 3.選手應自行保留所有送選材料的副本,如有遺失,主辦方不承擔任何責任；
- 4.報名材料填寫不清晰、不完整、未簽名或材料不齊全者視為無效；
- 5.參加本邀請賽產生的交通與食宿費用需要自理。





星海音樂學院

XINGHAI CONSERVATORY OF MUSIC

粵港澳台大學生藝術管理技能精英邀請賽組委會

2017年1月26日

The 1st Invitational Competition of Arts Management Skills for College Students in
Canton, Hong Kong, Macau and Taiwan
2017.5.26-27